##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分别于2025年7 月6日、2025年7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、2025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向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(含5亿元) 的 2025 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会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上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(以下简称"交易商协会")的 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(中市协注〔2025〕MTN1022 号), 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 司科技创新债券注册。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- 一、公司本次注册基础品种为中期票据,注册金额为5亿元,注册额度自本 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,由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联席主承销。
- 二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科技创新债券,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 行,应事前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。公司应按照有权机构决议及相关管理要求,进 行发行管理。发行完成后,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。

公司将根据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的要求,按照科技创新债券注册发行的有关 规定,择机实施本次科技创新债券发行事官,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。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7日